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88486 公司简称:龙迅股份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龙迅股份	688486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彧	何冬琴
电话	0551-68114688-8100	0551-68114688-8100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963号智能科技园B3栋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963号智能科技园B3栋
电子信箱	yzhao@lontium.com	dqhe@lontium.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39,695,725.43	1,502,359,846.45	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61,082,177.87	1,431,799,478.55	2.0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6,975,810.47	221,800,764.70	11.35
利润总额	68,583,018.97	66,483,874.75	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520,453.64	62,104,408.95	1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897,703.00	48,588,007.58	1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75,913.31	519,098.18	9,816.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0	4.31	增加0.6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47	14.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47	14.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10	20.94	增加2.16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9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FENG CHEN	境外自然人	37.53	50,043,545	49,923,728	49,923,728	无	
合肥赛富合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21	6,943,235			无	
安徽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9	5,718,562			无	
邱成英	境内自然人	3.45	4,597,266	4,597,266	4,597,266	无	
合肥芯财富信息技术中心(普通合伙)	其他	3.31	4,413,374	4,413,374	4,413,374	无	
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1	3,880,852			无	
合肥中安海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0	3,205,614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2.16	2,884,766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6	2,740,00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0	2,262,818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FENG CHEN持有合肥芯财富信息技术中心(普通合伙)1.2495%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并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邱成英系FENG CHEN母亲;合肥中安海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和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安徽云松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合肥赛富合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19.96%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和合肥中安海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6.53%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响应《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关于鼓励上市公司建立市值管理制度的号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一市值管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股份")就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号)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731.471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4.76元。截至2023年2月14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731.4716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21,301,008.1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91,020,020.91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0,280,987.25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2月14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3〕230Z0030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54,652,144.00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121,301,008.16
减:上市发行费用	91,020,020.91
其中:发行费用中置换前期已支付发行费金额	4,922,763.61
募集资金净额	1,030,280,987.25
减:累计直接投资募投项目	213,822,073.62
其中:报告期内直接投资募投项目	52,888,175.13
置换前期投入募投项目	27,501,569.83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3,000,000.00
其中:报告期内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740,000,000.00
加: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8,694,800.20
其中: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2,187,583.61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4,652,144.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3年2月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合肥片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除通过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现金管理外,公司于2023年10月在杭州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和兴业银行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另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该账户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湖城支行	551903525810903	10,394,732.5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341301000013001930939	11,296,986.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合肥片区支行	1302011129100273322	216,035.59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杨支行	200103392508666000000011	1,396,604.36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3401040160001346585	5,007.20
兴业银行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499110100100102427	31,342,778.10
合计		54,652,144.00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迅股份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4,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2月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迅股份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是否赎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合肥片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50,000,000.00	2024/05/30-2025/06/03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20,000,000.00	2024/10/08-2025/01/08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0.00	2024/10/08-2025/01/08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70,000,000.00	2025/01/09-2025/04/30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4,000,000.00	2025/01/24-2025/01/31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5/01/24-2025/01/31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4,000,000.00	2025/02/05-2025/02/16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	2025/02/05-2025/02/12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0.00	2025/02/19-2025/02/28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0.00	2025/03/03-2025/03/12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5,000,000.00	2025/03/17-2025/03/30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5,000,000.00	2025/04/01-2025/04/30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5,000,000.00	2025/05/06-2025/05/31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00	2025/05/06-2025/05/26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湖城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30,000,000.00	2024/04/30-2027/04/30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湖城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20,000,000.00	2024/04/30-2027/04/30	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000.00	2025/01/08-2025/07/08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40,000,000.00	2025/05/06-2025/08/06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合肥片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50,000,000.00	2025/06/06-2025/09/08	否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高速信号传输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本次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2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迅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计划调整如下表: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	2025年3月	2025年12月
高速信号传输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	2025年3月	2026年12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3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3,028.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88.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432.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承诺投资项目							
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	否	25,745.06	25,745.06	25,745.06	3,251.59	16,590.29	-9,154.77
高速信号传输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	否	16,502.32	16,502.32	16,502.32	749.81	3,761.16	-12,741.16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否	33,547.69	33,547.69	33,547.69	1,287.41	3,780.91	-29,766.78
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5,795.07	95,795.07	95,795.07	5,288.81	24,132.36	-71,662.71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4,300.00	4,300.00		4,300.00	
其他超募资金	否	不适用	2,933.03	2,933.03			-2,933.03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7,233.03	7,233.03		4,300.00	-2,933.03
合计		95,795.07	103,028.10	103,028.10	5,288.81	28,432.36	-74,595.74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承诺投资项目					
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	64.44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速信号传输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	22.79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11.27	2026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5.19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超募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9.45				
合计	27.60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九)"

注:"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8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股份")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龙迅股份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公告》(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现将"2025年上半年行动方案主要举措的落实及成效"报告如下:

一、聚焦经营主业,促进高质量发展

2025年上半年,全球半导体芯片市场在AI技术普及与场景创新的双重驱动下呈现结构性增长,公司持续聚焦显示器/商显及配件、工业及通讯类产品线的技术升级业务,重点布局智能驾驶与智慧座舱、端侧设备、高性能传输等重点产品线。力求用高品质、高性能的产品,精准、快速地响应各领域客户需求,持续加强全球业务拓展及品牌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4,697.5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3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152.0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1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689.7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10%。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竞争力,2025年上半年毛利率为54.88%。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支付费用为663.37万元,剔除股份支付和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807.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6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344.8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56%。

截至2025年6月底,公司总资产为153,969.5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46,108.22万元。

(一)持续研发创新,强化核心竞争力

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在高速数据传输、视频处理器及显示驱动技术的长期积累,持续加大技术创新,提升现有产品性能的同时,精准把握行业技术演进与市场需求变化的趋势,重点布局AI技术普及与场景创新带来的行业增长。2025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研发平台硬件设施水平,壮大研发团队,优化研发体系,产品研发速度显著提升,报告期内累计投入5,706.0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2.87%,占营业收入比重为23.10%。

公司不断扩展和完善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产品线,融合AI技术普及对末端算力需求的爆发预测,通过持续的技术攻关和设计优化,芯片的面积和功耗得到有效降低,产品性能持续升级,市场竞争力持续增强,巩固了公司在相关领域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研发出主要应用于商显和安防领域的支持多输入混合信号切换的芯片,该芯片支持高刷新率和可变刷新率,最高单通道速率可达12Gbps,能够单芯片解决四个输入接口的混合信号切换的点屏与环出问题,大幅降低了终端产品的设计复杂度和生产成本,为该领域客户的产品升级提供了有力支撑。公司还升级了应用于端侧AI领域的低功耗、低延迟视频桥接芯片,相较于上一代产品,新品通过优化设计结构和更新工艺,在性能上实现跃升,功耗进一步降低,兼容性也得到显著提升,更加有利于为AI模型的训练提供实时要素。这些新产品将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和多样化的选择,几款产品预计于下半年陆续投放市场并实现批量出货。

公司利用在数模混合信号领域的技术积累,积极研发面向AI&边缘计算、先进通讯等领域的高速数据传输芯片。报告期内,公司在DP2.1、USB、PCIe、SATA等协议的研究开发上持续发力,并取得了阶段性进展,部分项目已进入流片阶段。产品具有高速率、高可靠性、低延迟和低误码率等特征,产品参与AI训练、推理运算的数据传输和储存,是提升AI系统性能的关键器件,在超算、AI智能、数据中心、消费电子等领域有着非常广阔的市场空间。

汽车电子作为公司重要的业务拓展方向,公司持续加大在该领域的研发投入和新品布局。公司的桥接芯片在智能驾驶和智慧座舱持续保持市场优势。2025年上半年,公司叠加在汽车电子和端侧AI领域的技术优势和客户积累,扩展了车载端侧AI的应用场景;智慧座舱方面,从适配单一座舱平台进一步扩展到多平台适配,覆盖的车型和客户持续增加。针对汽车市场对于视频长距离传输和超高清视频显示需求开发的车载SerDes芯片组目前处于全面市场推广阶段,公司把握新兴市场发展机遇,已将SerDes芯片组拓展进入eBike、摄像云台、无人机等新业务领域。为提升车载产品管控等级及整体管理水平,公司积极推进汽车体系建设和产品认证,报告期内,新增一个产品通过汽车软件过程改进与能力评定ASPICE level2评估认证,新增2个产品通过AEC-Q100 Grade2认证测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11颗桥接类的芯片通过了AEC-Q100测试认证,其中5颗产品通过Grade 2认证。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升级研发平台硬件设施,引入先进的验证平台和仿真测试设备,显著提升了研发效率与成果转化速度;不断优化研发管理体系,通过建立更高效的项目协作和IP复用机制,使得产品研发周期大幅缩短。上半年公司新增知识产权申请26项,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获得境内专利114项(其中发明专利为92项),境外专利44项(全部为发明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136项,软件著作权143项。

(二)重视人才发展战略,优化激励科研团队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发展战略,在人才梯队建设方面,通过精准引进行业高端技术人才加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研发团队规模稳步壮大,专业结构更趋合理,为技术攻关提供了坚实的人才支撑。2025年上半年,公司有针对性地围绕AI芯片架构和算法方向推进人才储备,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研发人员177人,占员工总人数的72.84%,研发人员中硕士及以上学历占54.24%。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制定并实施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5年1月,公司向100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21.978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025年5月到6月期间,公司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工作,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623,443股。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有助于增强团队稳定性,激发员工积极性与创造力,为公司在技术创新、市场拓展等方面提供坚实的人力支撑,助力公司达成战略目标,实现可持续发展。

(三)优化供应链管理,提升工艺水平

公司持续优化供应链系统,完善现有的供应商选择和管理流程,强化与供应商更为紧密的合作关系,从而提升公司产品质量和交付能力;为打造国内国外代工双循环供应体系,确保供应链的稳定性和安全性,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扩充产能,新增晶圆厂2家,封装厂1家。新工艺方面,公司加大了对新工艺、新材料、新封装形式的研究与应用,力求通过采用新的半导体技术和先进的制造工艺,开拓更高规格的产品,使得产品在数据传输速度、功耗管理等方面获得更为卓越的表现。目前公司在28nm、22nm的工艺上已展开多项数模混合芯片的研发工作,产品最高传输速率可达20Gbps,此举标志着公司工艺迭代升级又迈上一个台阶。

(四)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增强公司发展保障

2023年2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30亿元,主要用于"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高速信号传输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和"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

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与投入情况,同时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内外部环境等因素,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前提下,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高速信号传输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截至2025年6月30日,已使用募集资金28,432.36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推进和阶段兑现,有效促进了公司研发能力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提高以及主营业务的发展,增强了公司整体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重视股东回报,分享公司价值成长红利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投资回报,努力以良好的业绩成长回馈投资者,为股东创造长期可持续的价值。上市以来,公司积极实施现金分红、资本公积转增等举措,以提升投资者回报、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价值共同增长。

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施完成了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70,989,181.2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9.16%;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不送红股,合计转增30,423,93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02,280,590股增加至132,704,525股。

三、提升信息披露质量,积极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积极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2025年上半年,公司累计发布定期报告2份,临时公告33份。公司坚持从投资者需求出发,持续优化定期报告编制披露方式,从框架、内容、形式等多方面进行拓展,以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的方式展现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2025年上半年,公司举办了2024年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结合文字互动、图文展示等形式,全方位向投资者展示公司经营情况。报告期内,组织参与投资者线上线下路演交流活动21场,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8份;公司通过e互动平台积极与投资者交流,回复率100%。通过多层次沟通渠道,让投资者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让投资者更加充分、全面地了解公司的内核价值与发展战略,积极传达公司的投资价值,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起长期、稳定、信赖的关系。

四、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治理,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2025年4月,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特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并颁布实施。

公司高度重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线上线下培训23人次,及时通过邮件向全体董监高传递监管动态,确保监管精神理解准确、执行有效,着力提高"关键少数"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强化"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同时,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通过多维度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持续评估完善行动方案,维护公司市场形象

2025年下半年,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专注主营业务,推进新产品战略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通过良好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符合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瑞鹏先生主持召开,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